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3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邓国顺、王荣、钟刚强以外的董事，监事会及除高丽晶以外的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邓国顺、王荣、钟刚强，监事高丽晶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1、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出现了严重亏损，因此应当在季度报告中对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相关情况予以充分披露；2、对特种存储事业部批退产品及不良品的财务处理方式持保留意见。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董事王全祥授权委托董事周创世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张田余授权委托独立董事傅曦林出席会议并表决。

公司负责人成晓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桂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879,232,989.30	886,084,602.03	-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814,155,846.23	819,274,797.03	-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6.094	6.12	-0.4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56,398,291.00	5.98%	166,752,406.83	2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030,986.96	-81.95%	8,244,553.92	-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659,422.14	-9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0.0049	-96.3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77	-82.01%	0.0617	-39.3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077	-82.01%	0.0617	-39.33%
净资产收益率 (%)	0.13%	-0.58%	1.01%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0.06%	-0.53%	0.46%	-0.2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4,583.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02,112.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714.9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560,250.15	

合计	4,464,563.67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广西朗科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的经营风险

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朗科”）于2011年11月30日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人民政府就计划在北海电子产业园内投资建设朗科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以下简称“产业园”），签署了《朗科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建设合同书》。依据《朗科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建设合同书》内容，五年内广西自治区政府向广西朗科分年度提供的3亿元产业扶持资金总额不变，但最终的资金扶持时间以及数额以广西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复为准。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1-053号《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朗科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建设合同书>的公告》和2012-004号《关于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获得政府产业扶持资金及重大事项的公告》。

目前产业园项目进展缓慢，在本项目调研论证时期曾经确定有合作意向的战略合作伙伴也在不断流失，且扶持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因此将会对产业园的建设和项目的推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扶持资金能否及时到位，与广西朗科产业园项目能否正常运营息息相关，广西朗科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措施：密切关注政策的变化，加强与政府的沟通，明确政府持续扶持的力度及意图，寻求与其他企业相应合作机遇，如广西朗科产业园项目的运营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将有可能采取终止或者转让等措施。

2、董事、股东意见分歧所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

自2010年9月至2013年9月，公司董事会共审议通过了129个议案，董事邓国顺、钟刚强、王荣共对其中42个议案提出了反对或者弃权意见；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了38个议案，其中股东邓国顺、王荣、高丽晶共对其中8个议案提出了反对或者弃权意见。目前公司董事及股东意见分歧的情况已经引发了投资者和媒体的普遍关注以及担忧，对公司在资本市场形象带来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同时董事、股东意见分歧也会给公司经营管理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虽然董事、股东意见有分歧是属正常的，且公司的规范化治理就是在矛盾中求得平衡和发展，但是董事以及股东可以加强沟通、凝聚共识、从而达到既控制住了风险、又抓住了机会的和谐相处的境界。

3、公司股权相对分散带来的控制风险

截止2013年9月30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3,360万股，流通股本为8,225.51万股。目前公司的公司前五大股东邓国顺、成晓华、王全祥（及琿春田木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以下简称“琿春田木”]）、陈伟英、周创世的持股比例分别为：23.13%、16.5%、10.17%、2.75%、1.04%。公司股权结构相对分散，将使得公司有可能成为被收购对象。如果公司被收购，可能会给公司业务或者经营管理等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合规的收购兼并是一种正常的市场行为，也是投资者对公司基本价值的一种认可。为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将会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和经营决策机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以及治理层各成员将会本着勤勉尽职尽责原则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对任何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的重大事件进行谨慎决策。

4、专利权失效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四十二条，“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因此，专利权存在一定的保护期，保护期届满后，专利权即失效。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届满后，专利权失效系专利权存在的风险。

应对措施：本公司在全球范围内拥有闪存盘相关领域的系列原创性基础发明专利、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其他核心技术及其专利。为有效维护公司专利及技术成果，公司在主营业务领域内进行了一系列全面、系统的研究开发，并将研发成果按一定布局在有关国家或地区申请数量众多的系列专利，形成“专利池”，使得相关产品同时受到多个专利的覆盖，一般以“专利池”整体作为专利授权许可的标的。虽然随着时间的推移，公司的某些专利会因保护期限届满而失效，但由于公司一般以“专利池”整体作为专利授权许可的标的，故不会影响公司的整体专利保护效果。因此，公司专利运营体系具有坚实的防护体系，其中一项专利的失效对公司整体专利运营体系的影响较小，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影响，而且，公司在持续申请专利并获得专利授权。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所占比例较高，主要包括闪存和硬盘等。闪存的市场价格通常受技术进步、产品升级换代和供需关系等因素的共同影响，使得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原材料价格波动明显。如果闪存供应出现大幅波动，本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闪存价格将发生波动，给公司的成本控制造成不利影响，引起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波动。当价格下跌时，公司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当价格上升时，存在难以采购到足够闪存或闪存价格过高的风险，且供应商有可能对公司采购需求提出附加条件，增加公司采购成本，从而不能有效满足客户需求。除此之外，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对区域代理商订货和消费者市场需求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一方面密切关注原料的价格变动趋势，适时适量采购，保持合理库存；另一方面，通过集中采购和规模化生产降低采购成本和生产浪费。

6、新技术替代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属于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公司在全球范围内拥有闪存盘相关领域的系列原创性基础发明专利、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其他核心技术及其专利。该等核心技术及其专利的先进性体现为技术的基础性、难以替代性、技术覆盖范围广泛性以及技术应用的广泛性。尽管目前尚未出现能够颠覆公司基础技术、核心技术及其发明专利的革命性新技术，但由于国内外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领域技术的快速发展，不排除未来某种革命性新技术的出现将直接影响公司专利的有效性，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存在云存储取代闪存盘及移动硬盘等移动存储产品从而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可能。

应对措施：积极跟踪新型半导体存储器件的发展趋势，积极与国内外研究机构合作并参与新型存储介质的研发，加强存储相关新技术和产品的研发。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02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国顺	境内自然人	23.13%	30,900,000	23,175,000	质押	9,000,000
成晓华	境内自然人	16.5%	22,050,400	16,537,800	质押	9,000,000
琿春田木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5%	9,286,500	7,245,750	质押	9,280,000
王全祥	境内自然人	3.22%	4,297,500	3,223,126	质押	4,290,000
陈伟英	境内自然人	2.75%	3,679,631	0		

周创世	境内自然人	1.04%	1,393,400	1,045,050	
江苏富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617,042	0	
李光明	境内自然人	0.45%	602,000	0	
陈源河	境内自然人	0.35%	463,576	0	
朱广梅	境内自然人	0.33%	443,10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邓国顺	7,7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25,000
成晓华	5,512,600	人民币普通股	5,512,600
陈伟英	3,679,631	人民币普通股	3,679,631
琿春田木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40,750	人民币普通股	2,040,750
江苏富航投资有限公司	617,042	人民币普通股	617,042
李光明	6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2,000
陈源河	463,576	人民币普通股	463,576
朱广梅	443,101	人民币普通股	443,101
蔡鸿洲	426,370	人民币普通股	426,370
陈岳天	4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股东“琿春田木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为股东“王全祥”全资控股的公司；2、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也未知他们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陈伟英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72,169 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07,462 股，实际合计持有 3,679,631 股。2、公司股东朱广梅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101 外，还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4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43,101 股。		

注：本公司股票为非融资融券标的证券。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邓国顺	30,900,000	7,725,000	0	23,175,000	上市承诺、高管股份锁定	自 2013 年 1 月 9 日开始每年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 25%解除

						限售。2013 年 1 月 9 日可解除限售 7,725,000 股
成晓华	22,050,400	5,512,600	0	16,537,800	上市承诺、高管股份锁定	自 2013 年 1 月 9 日开始每年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 25%解除限售。2013 年 1 月 9 日可解除限售 5,512,600 股
琿春田木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7,245,750	0	0	7,245,750	上市承诺、股份质押	每年年初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 25%解除限售；质押解除时
王全祥	3,223,126	0	0	3,223,126	高管股份锁定、股份质押	2013 年 1 月 2 日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 25%解除限售；质押解除时
周创世	1,292,550	247,500	0	1,045,050	高管股份锁定	2013 年 1 月 2 日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 25%解除限售
王荣	45,000	11,250	0	33,750	高管股份锁定	2013 年 1 月 2 日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 25%解除限售
高丽晶	112,500	28,125	0	84,375	高管股份锁定	2013 年 1 月 2 日按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 25%解除限售
王爱凤	112,500	112,500	0	0	高管离任	2013 年 3 月 1 日
合计	64,981,826	13,636,975	0	51,344,851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325.26万元，下降30.76%，主要原因为货款回笼加快。
- (2) 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454.98万元，上升115.81%，主要原因为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预付设备款增加。
- (3) 应收利息较年初增加286.34万元，上升47.08%，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尚未到期结息。
- (4) 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5155.23万元，上升72.33%，主要原因为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增加的机器设备。
- (5) 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771.39万元，上升146.29%，主要原因为：期末未结算货款增加。
- (6) 预收账款较年初减少453.8万元，下降61.74%，主要原因为：预收客户的款项减少。
- (7) 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124.6万元，下降42.09%，主要原因为：公司一般在次月7日发放上月薪酬，2012年9月份因国庆节放假在9月30日提前支付了9月份薪酬。
- (8) 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146.15万元，上升59.27%，主要原因为：本期尚未缴纳的税款增加所致。

2、利润表项目：

- (1) 所得税较去年同期增加244.99万元，上升76.32%，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所得税以及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前期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逐期转入营业外收入，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718.66万元，下降96.3%，主要原因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上升导致。
-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2,632.06万元，上升74.68%，主要原因为：2012年度的偿还了2011年度的借款所至。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675.24 万元，同比增长 21.28%，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收入上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4.46 万元，同比下降 39.30%，主要是以下原因的综合影响：1、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折旧费用、人工费用、办公费用等部分费用项目有所上升，2、本期处置终止或放弃的专利申请导致营业外支出增加，3、本期计提所得税以及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而导致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所致。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大幅下滑 81.95%，原因为：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折旧费用、人工费用、办公费用等部分费用项目有所上升。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为 244,209,673.05 元，净资产为 229,161,557.83 元，2013 年 1-9 月份净利润为-5,008,958.18 元，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广西朗科折旧费用、人工费用、办公费用等部分费用项目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在经营方面，公司依据2013年年度经营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行业客户的销售力度，以定制产品为主线取得与行业客户较以往更大的订单支持，并积极把握市场热点，发布了手机闪存盘新品系列、3G移动电源、硬加密移动硬盘系列等趋势型创新产品，进一步丰富了产品线，也为行业新细分领域提供了良好的媒介型产品，并积极通过部分电商平台开展相关促销活动以及新产品的推广，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来看，公司将在后期的销售规划中加大对移动硬盘的销售推广力度，进行更多新产品尝试和开发投入，以拓展新领域的市场份额。由于特种存储事业部为公司今年新开设的部门，其生产的产品和业务均为2013年度才开始量产，导致了产品的良品率不高，从而致使存货存在减值风险。

报告期内，在专利运营方面：公司持续贯彻实施知识产权战略，为产品和专利的全球市场战略提供了有力支撑。公司在坚持自主创新的知识产权发展战略指导下，通过申请专利对公司自主创新的研发成果进行了保护。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授权1项，新增发明专利申请3项。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公司专利及专利申请总量为328项，拥有已授权专利228件（其中发明专利210件，另有已提出申请尚未授权的发明专利申请100件），上述发明专利及专利申请分布于中国、美国、欧洲、日本、韩国、中国香港等全球多个国家及地区。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国内商标及商标申请共计108项。

公司的专利维权工作正在稳步而有序地推进。在处理既有专利侵权诉讼案件的同时，2013年6月27日，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二中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起诉北京孔方鼎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孔方鼎盛”）、北京博科思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科思”）、华特迪士尼（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特迪士尼”）侵犯公司发明专利权（专利名称为“用于数据处理系统的快闪电子式外存储方法及其装置”，专利号：99117225.6）。公司于2013年7月1日收到了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3）二中民初字第11089号《受理案件通知书》、（2013）二中民初字第11090号《受理案件通知书》；目前该案也已开庭审理。前述两个案件中，公司一共要求三被告孔方鼎盛、博科思及华特迪士尼停止侵权行为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和合理支出共计220万元；此外，公司也积极努力加强海关知识产权保护的力度，通过与海关的配合，进一步加强专利的保护，为知识产权运营创造有利条件。

报告期内，通过公司积极申报与答辩，经过严格评审，公司专利“用于数据处理系统的快闪电子式外存储方法及其装置”（专利号：99117225.6）2013年9月18日被中国专利奖评审委员会评为第十五届中国专利金奖（已于9月18日预公示）。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继续推进广西朗科存储产业园的建设工作，完善公司的内部治理，目前仍未正式投产。但如果扶持资金的不能及时到位，将会对产业园的建设和项目的推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广西朗科产业园项目的运营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将有可能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终止或者转让等措施。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进展情况	是否按计划实施
网络存储产品	以网络应用为核心，跨越多平台应用，主打个人家庭和微小企业的数据存储流媒体服务中心	工程样机及小批量试产均已完成，但离真正的产品化还有一段距离	鉴于对公司现有营销资源及市场同类产品销售现状的综合考虑，已经终止了该项目。
特种固态硬盘项目	具有数据快速销毁功能，具备高环境适应能力的特种固态硬盘产品	产品已经通过用户测试。	已于国庆期间开始批量交货。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3年前三季度的经营均按照本年度的经营计划执行。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邓国顺、成晓华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琿春田木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王全祥先生及其他核心人员向锋先生（已离职）、周创世先生分别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009 年 12 月 23 日	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朗科科技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正在履行
	邓国顺、成晓华	公司主要股东持有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分别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三十六个月之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09 年 12 月 23 日	自 2010 年 1 月 8 日起至本人申报离任(职)后满 18 个月止	正在履行
	王全祥、周创世、高丽晶、王荣、张锦（已离任）、王爱凤（已离任）、向锋（已离职）、敬彪（已离职）、王澜（已离任）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一年之后，本公司董事王全祥、向锋（已离职）、周创世、监事高丽晶、王澜（已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张锦（已离任）、王爱凤（已离任）、敬彪（已离职）任职期间	2009 年 12 月 23 日	自 2010 年 1 月 8 日起至本人离任（职）后满 18 个月止	正在履行

		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邓国顺、成晓华、琿春田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王全祥	税收优惠被追缴的承诺：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琿春田木、王全祥先生就公司在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期间享受的部分税收优惠存在被税务机关追缴的风险出具了《承诺函》：若因公司所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违法、违规，导致税务机关按照 15% 的所得税率追缴其欠缴的企业所得税，愿全额承担需补缴的税款及费用。	2009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邓国顺、成晓华	专利出资瑕疵承诺：2000 年 8 月，公司股东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曾以共同拥有的专利作为出资，该专利未经评估、专利出资额占当时朗科有限注册资本的 35% 且未办理专利权转移登记手续。2004 年 8 月，经股东会决议，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已将其出资额中以专利权出资的部分全部变更为以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出资比例不变。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就上述专利出资瑕疵出具承诺函：愿意承担本次专利出资瑕疵可能给公司、其他股东带来的一切损失。邓国顺、成晓华对于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2009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邓国顺、成晓华	专利权实施许可合同之债务豁免的承诺：2002 年 7 月，公司与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签订《专利权实施许可合同》，许可费用为 178 万元。根据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出具的债务豁免承诺函，公司无需向邓国顺先生、成晓华先生支付人民币 178 万元。	2009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股东向锋，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根据其上市前做出的承诺，向锋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				

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有的本公司股份，离职满半年后（即自 2011 年 10 月 26 日起）的 12 个月内，转让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50%。其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即 2011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2 年 10 月 26 日期间），转让公司股票总数超过了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50%，违反了上述承诺。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8 日收到向锋的《致歉信》。公司今后将会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并及时提醒已离任/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股份买卖注意事项。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198.32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2.1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609.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技术研究平台扩建项目	否	2,116	315.99	0	315.99					
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产品开发平台扩建项目	否	6,689	1,772.35	0	1,772.35					
专利申请、维护、运营项目	否	5,991	5,991	89.2	1,120.69	18.71%	2015 年 12 月 01 日			
营销网络扩展及品牌运营项目	否	6,542	1,174.69	0	1,174.69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338	9,254.03	89.2	4,383.7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广西子公司	否		20,100	6,239.52	12,226.04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0,000	0	10,0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0,000	0	10,0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0,100	6,239.52	32,226.04	--	--		--	--
合计	--	21,338	49,354.03	6,328.72	36,609.76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上述四个募投项目原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3 年内全部投资、建设完成。至报告期末，实际募投项目投入金额为预计投资总额的 20.54%，低于预计投资进度的主要原因是： 1、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技术研究平台扩建项目：由于近年公司业绩下滑，本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经									

	<p>济效益，本着节省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p> <p>2、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产品开发平台扩建项目：由于近年公司业绩下滑，本项目本身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本着节省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p> <p>3、营销网络扩展及品牌运营项目：由于近年公司业绩下滑，行业市场格局和销售模式发生变化，电子商超迅速发展，使得公司对原拓展传统销售渠道的计划作出调整，减少或停止了建立形象专柜、6个境外分支机构的建设或扩建等。同时本着节省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决定终止该募投项目。</p> <p>4、专利申请、维护、运营项目：部分专利运营项目仍在紧张准备当中，部分法律及相关费用无需在目前阶段支付；同时，过去 2 年专利的申请量、授权数量未达到原预计数量，相应的专利申请费用、维护费用、管理费用、咨询费用及官方费用等的支出皆相应减少，未达到预计金额。公司调整了该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及进度（建设期延长至 2015 年 12 月 1 日）。</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2012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 2013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调整“专利申请、维护、运营项目”的建设内容及进度，将建设期延长至 2015 年 12 月 1 日，决定终止“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技术研究平台扩建项目”、“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产品开发平台扩建项目”及“营销网络扩展及品牌运营项目”。</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适用</p> <p>经 201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6,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经 2011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1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使用 7,000 万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经 2011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朗科北海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9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增资，用于建设朗科北海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项目。经 2012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及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及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 3,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流动资金贷款，4,000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经 2012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2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15,200 万元对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建设朗科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2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增资，用于建设朗科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项目。</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2012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 2013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调整“专利申请、维护、运营项目”的建设内容及进度，将建设期延长至 2015 年 12 月 1 日，决定终止“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技术研究平台扩建项目”、“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产品开发平台扩建项目”及“营销网络扩展及品牌运营项目”。</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适用</p> <p>以上四个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估算中均有分摊朗科大厦投资，合计 2,776 万元，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利用自筹资金建设朗科大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未用募集资金</p>

	对前期支出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在自查中发现，2010 年 4 月 19 日从募集资金账户平安银行深大支行支付 2009 年的专利年费 6 万元，2010 年 8 月 11 日从深圳发展银行中心城支行支付 2009 年移动存储产品宣传广告费 0.45 万元，这两笔费用不应在募集资金账户中支付。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份将该款项的本息从其他结算帐户中转入上述募集资金帐户。公司在自查中发现，2011 年 5 月 20 日从募集资金帐户平安银行深大支行支付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费用 50 万元、40 万元，2011 年 9 月 28 日支付北京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费用 120 万元，这三笔费用不应从募集资金账户中支付。公司已于 2011 年 10 月 14 日将该三笔款项的本息归还到上述募集资金帐户。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全资子公司广西朗科 2012 年结算的募集资金利息 73.97 万元，存入了广西朗科中国银行北海支行一般账户，未按规定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广西朗科已于 2013 年 1 月 21 日将该笔利息归还到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在自查中发现，2013 年 1 月 29 日从募集资金账户平安银行中心区支行支付深圳市虎格广告有限公司广告费用 5 万元，这笔费用不应该从募集资金账户中支付。公司已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将该笔款项的本息归还到上述募集账户。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1、经2012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 2013年1月7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对“专利申请、维护、运营项目”进行调整并将其建设期延长至2015年12月1日，决定终止“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技术研究平台扩建项目”、“闪存应用及移动存储产品开发平台扩建项目”及“营销网络扩展及品牌运营项目”。

详见公司于2012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2-066号公告《关于调整募投项目“专利申请、维护、运营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及实施进度的公告》、2012-067号公告《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2、2012年9月18日，中国证监会稽查总队向公司下发了《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2867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2013年5月8日，公司签收了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3]17号），处罚决定书针对公司2011年未按规定披露签订《朗科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建议协议书》、未按规定披露签订《朗科国际存储科技产业园建设补充协议书》事项，对公司及部分董事给予以下处罚：

- （1）、责令朗科科技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
- （2）、对成晓华、王全祥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万元罚款。

2013年6月17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对监事会主席丁学峰、原董事会秘书王爱凤下达了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 （1）对监事会主席丁学峰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2）对原董事会秘书王爱凤采取监管谈话措施决定。

本案现已调查、审查终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3-023《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2013-024《致歉公告》。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现金分红。

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3年5月15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3,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新股限售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元；持有非股改、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先按每10股派0.95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5月3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5月31日。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在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持续经营及市场外部环境未发现重大变化的情况下，预测2013年度净利润如下：

项 目	2013年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55% -75%	盈利：1580万元
	盈利：395万元-711万元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出现下降，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广西朗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2013年度折旧费用、人工费用、办公费用等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 0 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3,756,773.93	405,268,740.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22,510.00	10,575,146.00
应收账款	38,103,351.84	35,667,641.65
预付款项	8,478,636.30	3,928,834.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944,721.88	6,081,361.6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68,603.57	1,801,851.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935,539.70	33,439,487.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33,061.28	8,631,668.73
流动资产合计	448,443,198.50	505,394,732.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05,198,901.91	196,511,106.65
固定资产	122,829,118.41	71,276,800.54
在建工程	7,883,239.28	10,021,248.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5,002,059.54	56,849,512.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75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89,518.63	10,487,397.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686,953.03	35,522,048.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789,790.80	380,689,869.36
资产总计	879,232,989.30	886,084,602.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986,941.96	5,273,083.68
预收款项	2,812,192.85	7,350,231.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14,258.59	2,960,279.94
应交税费	3,927,353.95	2,465,868.6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566,123.04	16,510,340.9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006,870.39	34,559,80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82,772.7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687,499.94	32,249,999.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70,272.68	32,249,999.97
负债合计	65,077,143.07	66,809,805.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600,000.00	133,600,000.00
资本公积	602,457,149.85	602,457,149.8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166,233.94	11,281,061.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941,840.33	71,942,458.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377.89	-5,87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4,155,846.23	819,274,797.0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4,155,846.23	819,274,797.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79,232,989.30	886,084,602.03

法定代表人：成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桂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238,941.35	225,286,174.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22,510.00	10,575,146.00
应收账款	35,152,238.63	35,927,285.43
预付款项	3,764,743.24	3,928,834.57
应收利息	5,176,503.20	3,636,436.1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51,826.90	1,751,117.44
存货	41,486,324.45	34,610,234.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78,054.52
流动资产合计	322,693,087.77	317,493,283.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9,089,920.00	239,089,920.00
投资性房地产	205,198,901.91	196,511,106.65
固定资产	54,884,013.26	69,286,793.95
在建工程	147,307.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162,939.61	17,412,867.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75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2,271.39	3,744,098.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445,353.86	526,066,541.15
资产总计	842,138,441.63	843,559,824.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600,430.49	7,270,807.68
预收款项	2,811,792.85	7,350,231.83
应付职工薪酬	1,003,279.94	2,377,835.14
应交税费	2,208,536.71	1,534,107.2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992,139.67	16,379,074.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616,179.66	34,912,055.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82,772.7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6,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2,772.74	6,000,000.00
负债合计	43,998,952.40	40,912,055.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600,000.00	133,600,000.00
资本公积	602,457,149.85	602,457,149.8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166,233.94	11,281,061.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916,105.44	55,309,556.9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8,139,489.23	802,647,76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842,138,441.63	843,559,824.66

计		
---	--	--

法定代表人：成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桂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俏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6,398,291.00	53,216,201.76
其中：营业收入	56,398,291.00	53,216,201.76
二、营业总成本	55,864,347.76	48,564,987.71
其中：营业成本	44,611,861.40	38,643,934.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3,239.01	445,913.73
销售费用	2,674,486.52	3,419,265.13
管理费用	10,409,495.91	8,500,511.43
财务费用	-2,765,220.51	-3,332,469.88
资产减值损失	580,485.43	887,833.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3,943.24	4,651,214.05
加：营业外收入	2,448,147.10	2,512,647.01
减：营业外支出	472,547.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9,542.47	7,163,861.06
减：所得税费用	1,478,555.51	1,451,483.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0,986.96	5,712,377.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0,986.96	5,712,377.63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77	0.04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77	0.0428
七、其他综合收益	-717.33	101.3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30,269.63	5,712,478.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0,269.63	5,712,478.93

法定代表人：成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桂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俏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4,742,088.36	53,216,201.76
减：营业成本	45,033,755.65	40,762,126.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8,338.17	375,828.29
销售费用	2,449,662.37	3,419,265.13
管理费用	5,116,618.42	6,860,422.94
财务费用	-1,963,378.45	-1,631,626.91
资产减值损失	534,429.05	887,833.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52,663.15	2,542,352.55
加：营业外收入	257,866.35	324,347.00
减：营业外支出	472,547.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37,981.63	2,866,699.55
减：所得税费用	434,573.39	430,004.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3,408.24	2,436,694.59
五、每股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03,408.24	2,436,694.59

法定代表人：成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桂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倩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6,752,406.83	137,488,224.51
其中：营业收入	166,752,406.83	137,488,224.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0,338,704.81	130,480,796.71
其中：营业成本	130,590,768.03	100,534,228.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36,866.03	1,414,352.95
销售费用	7,880,371.27	10,098,544.85
管理费用	27,623,478.42	23,315,436.39
财务费用	-8,899,043.52	-7,601,706.39
资产减值损失	2,106,264.58	2,719,940.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13,702.02	7,007,427.80
加：营业外收入	9,825,318.53	9,786,913.86
减：营业外支出	2,334,693.30	1,574.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04,327.25	16,792,767.38
减：所得税费用	5,659,773.33	3,209,885.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44,553.92	13,582,881.8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44,553.92	13,582,881.84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17	0.1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17	0.1017
七、其他综合收益	-3,504.72	271.90

八、综合收益总额	8,241,049.20	13,583,153.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41,049.20	13,583,153.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成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柱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俏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4,960,299.15	137,488,224.51
减：营业成本	133,162,887.04	104,360,632.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927,570.35	1,291,874.37
销售费用	7,619,739.76	10,098,544.85
管理费用	15,803,571.95	18,428,240.89
财务费用	-6,227,764.18	-5,518,982.72
资产减值损失	2,072,169.76	2,743,731.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02,124.47	6,084,183.35
加：营业外收入	1,794,226.35	3,223,613.84
减：营业外支出	2,334,693.30	1,574.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61,657.52	9,306,222.91
减：所得税费用	2,209,936.96	1,191,336.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51,720.56	8,114,886.00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51,720.56	8,114,886.00
----------	--------------	--------------

法定代表人：成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桂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俏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719,629.15	154,800,099.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62,857.62	2,923,622.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89,460.58	25,715,05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471,947.35	183,438,77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199,459.86	109,238,980.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79,593.79	16,582,000.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72,033.06	22,659,840.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61,438.50	17,111,89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812,525.21	165,592,71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422.14	17,846,05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50.00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0.00	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379,142.37	60,121,124.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79,142.37	60,121,124.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67,792.37	-60,120,824.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3,261.65	12,681,13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3,261.65	12,681,131.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677,569.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60,000.00	7,086,352.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95.00	163,45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8,895.00	47,927,37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5,633.35	-35,246,244.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68.87	43,125.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625,634.71	-77,477,884.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268,740.95	523,917,861.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643,106.24	446,439,977.87

法定代表人：成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桂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俏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146,218.15	154,800,099.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73,922.70	2,923,622.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60,370.60	25,088,02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180,511.45	182,811,752.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157,474.85	119,238,980.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83,950.01	13,738,913.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88,636.88	12,006,025.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8,819.23	25,141,98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258,880.97	170,125,90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21,630.48	12,685,842.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50.00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0.00	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38,744.72	13,274,718.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8,744.72	165,274,71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7,394.72	-165,274,418.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3,261.65	12,681,13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3,261.65	12,681,131.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677,569.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60,000.00	7,086,352.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95.00	163,45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98,895.00	47,927,37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5,633.35	-35,246,244.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99.17	42,893.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6,801.58	-187,791,926.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286,174.90	427,914,61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262,976.48	240,122,690.24

法定代表人：成晓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桂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俏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